繳納押標金申請書

本廠商參加法務部	矯正署屏東地區	.矯正機關消費	青合作社 1	13年度日常
用品聯合採購案_		類共	項。	

繳納押標金方式	單據文號	票面金額	
(金融機構簽發之本 票或支票、郵局匯 票)		新臺幣	元整

備註:

- (一)報紙類:新臺幣三仟元整。
- (二)文具類:新臺幣二萬元整。
- (三)電器類:新臺幣三萬元整。
- (四)日常用品類、罐頭類:新臺幣三萬元整。
- (五)食品類、飲料類:新臺幣三萬元整。

此致

有限責任法務部矯正署屏東看守所消費合作社

廠商名稱: 印 負責人: 印

中 華 民 國 113年 月 日

發還押標金申請書

本廠商參加「法務部矯正署屏東地區矯正機關消費合作社113年度日常用品)
聯合採購」投標,倘未得標或廢標或流標,請將押標金	
□當場退還(如未到場由貴單位自行選擇其他方式辦理)。	
□以郵寄方式退還,請附回郵信封並貼足雙掛號郵資。	
此 致	
有限責任法務部矯正署屏東看守所消費合作社	

投標廠商: 蓋章

負責人: 蓋章

地 址:

中 華 民 國 113 年 月 日